

中共中山市西区工作委员会

西工委〔2018〕14号



关于尹春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社区：

经研究，决定：

尹春华同志任西区组织人事办公室主任，免去其西区宣传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文体教育局局长职务；

陈水清同志任西区宣传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文体教育局局长，免去其西区宣传办公室主任职务；

郑乐美同志任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免去其西区组织人事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西区分局长职务；

谢国平同志任西区宣传办公室主任，免去其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兼中山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西区分局局长职务；

卢建周同志任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兼中山市环境保护局西区分局局长，免去其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

陈强同志任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兼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西区分局局长，免去其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兼中山市环境保护局西区分局局长职务；

吴春晖同志任西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司法所所长；

叶启浩同志任西区工会专职副主席，免去其西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司法所所长职务；

彭磊同志任西区党政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兼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主任，免去其西区工会专职副主席职务；

罗华中同志任西区社会事务局副局长，免去其西区统侨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李光同志任西区统侨办公室副主任，从事区政务服务办公室工作，免去其西区经济和科技信息局副局长职务。

陈珍同志任西区办事处主任科员、中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西区分局副局长。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中山市西区党政办公室

2018年1月16日印

(共印21份)